

# 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苏职学会函（2019）8号

## 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2019-2020 年度 职业教育研究立项课题通知书

连云港生物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马飞同志：

您申报的课题，经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审、公示、审定，正式批准为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2019-2020 年度职业教育研究立项课题。

**课题名称：**基于核心素养的中职语文生态课堂构建研究

**课题类别：**一般立项

**课题编号：**XHYBLX2019115

**牵头管理分支机构：**教学管理工作委员会

课题主持人交流 QQ 群号：1009584376，请及时加入。

根据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职业教育研究立项课题管理的相关规定，请课题负责人做好以下工作：

一、接到本通知后两个月内组织召开开题论证会。课题负责人要先向牵头管理分支机构提交课题开题申请表（《通知》附件 2），由所属分支机构批准后组织开题。参加开题论证会的专家组一般应由 5 人组成，且至少包括 2 名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推荐专家（《通知》附件 4），本单位专家不得超过 1 人。应邀请与课题研究内容相关的专家参加课题开题论证。《开题报告表》（《通知》附件 3）要提前 2-3 天发给参加论证会的专家。开题论证会结束一周内要将填写完整

的《开题报告表》电子稿（专家意见和专家签名页需拍照后放入）和开题信息汇总表（《通知》附件6）一起发送至牵头管理分支机构（《通知》附件7）电子邮箱，开题报告电子稿名称统一标注为：课题编号+主持人姓名+开题报告。

若因特殊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要求的，必须提前向牵头管理分支机构递交书面报告，说明推迟的原因。否则视为自动撤消立项。

二、课题完成时间：2020年10月31日，课题中期检查时间：2020年3月。

三、课题研究经费由主持人所在单位根据研究需要配套。学会重点资助课题奖励性经费拨付方式另行通知。

四、课题实行分级管理，重要活动、重要变更、重要成果需填写立项课题重要变更审批表（《通知》附件5），及时报送牵头管理分支机构，由牵头管理分支机构集中交学术工作委员会审核备案。

五、课题主持人及其所在单位要对批准立项的课题高度负责，确保研究过程质量，确保研究能最大限度地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提高学生、教师综合素质服务。

六、在课题研究过程中，原则上需在省级以上期刊公开发表反映课题研究成果的论文。发表论文需注明“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19-2020年度职业教育研究立项课题+课题名称（课题编号）”字样。

七、所有附件的电子稿请在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关于公布2019-2020年度职业教育研究立项课题名单的通知》中<http://www.jstve.org/default.aspx> 下载。

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2019年4月16日

